

齐工程校发〔2021〕34号

关于印发齐齐哈尔工程学院实验教学队伍 建设与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

各系、基础部：

现将《齐齐哈尔工程学院实验教学队伍建设与管理办法（试行）》
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附件：齐齐哈尔工程学院实验教学队伍建设与管理办法（试行）

齐齐哈尔工程学院

2021年4月9日

附件：

齐齐哈尔工程学院实验教学队伍建设 与管理办法（试行）

实验教学是实践教学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对培养学生的创新精神、严谨态度和实践能力具有不可替代的作用，是提高学生综合素质，实现应用型人才培养的重要环节。为建设一支理论基础扎实、实践能力突出、结构合理、素质优良的实验教学队伍，提高实验室资源利用率，提供优质的实验教学服务，提升人才培养质量、学科建设水平和科研创新能力，特制定本方案。

一、指导思想

实验教学队伍建设采用分类建设、分类发展、分类考核、分类管理，按需设岗，明确职责，充分调动实验教学队伍的积极性、主动性和创造性，为教学和科研提供优质服务和技术支持。

二、人员分类及岗位职责

实验教学队伍主要包括实验室主任、实验技术人员和实验指导教师。实验室主任是实验室工作的领导者和组织者，负责实验室的全面工作；实验技术人员是实验教学队伍的重要组成部分，是实验室工作的服务者和管理者，负责实验室的日常管理及设备维护，担任实践教学的辅助和协调工作；实验指导教师是实验教学的组织者和实施者，负责完成实验教学任务，确保实验教学质量。

各类人员各司其职、团结协作，积极完成实验室各项建设和实验教学工作。实验教学队伍各岗位职责详见附件 1。

三、设置标准及基本要求

依据《高等学校实验室工作规程》（原国家教委第 20 号令）和教育部《高等学校基础课教学实验室评估办法和标准》，原则上各系（部）要设置实验室主任 1 名，由各教学单位聘任，报教务处、人事处备案。

学校结合各系（部）实验室数量和学生数量，按照 6 个实验室或 300 名学生可以设置 1 个专职实验人员的标准，核定专职实验技术人员和实验指导教师数量，原则上两年核定 1 次人员数量。各系（部）应结合本部门开设的专业（课程）实验的实际情况，以满足工作需要为准，按需设岗。各系（部）要规范实验教学队伍岗位设置，制定发展规划，保证高级技术职务人员要占 20%以上。

四、技术等级聘任办法

实验技术人员和实验指导教师的技术等级分为初、中、高三级，采用聘任制。实验技术人员和实验指导教师均设置七档（初级不设档，中、高级各三档）。实验技术人员技术等级聘任条件与评定标准见附件 2；实验指导教师技术等级聘任条件与评定标准见附件 3。

（一）聘任原则

技术等级聘任由实验人员报相关材料，部门审核，学校聘任。新到岗人员按所聘技术等级的最低档次执行；已在岗人员，第二年年年初组织评定，根据上一年的工作业绩确定当年的聘任档次。

在档次聘任评定中，实验技术人员和实验指导教师评定成绩达到 70 分，执行技术等级工资的三档；达到 80 分，执行技术等级工资的二档；达到 90 分，执行技术等级工资的一档。因初级不设档次，

故评定成绩达到 70 分，执行技术等级工资，若评定成绩低于 70 分，则当年执行事务员岗普通初级工资。

若有等级变更，可在每年档次聘任评定时一并递交材料。

（二）聘任程序

1. 实验技术人员和实验指导教师提供材料，系（部）审核，上交教务处。

2. 教务处牵头，人事处、科研处、资产处和有关部门参加，对各系（部）实验室人员进行聘任。

3. 实验人员聘任材料归档工作由教务处负责。

五、工资标准

实验技术人员和实验指导教师工资标准分别对应学校工资方案中事务员和教师标准执行，详见下表。

其中，“工资标准（原）”列为旧工资标准，“工资标准（新）”列为新工资标准。

实验技术人员聘任等级工资标准

聘任类型	聘任等级	对应工资等级	工资标准（原）	工资标准（新）	
实验技术人员	高级	一档	事务员岗科级一级（一档）	3254	3438
		二档	事务员岗科级一级（二档）	3154	3338
		三档	事务员岗科级二级（二档）	2954	3138
	中级	一档	事务员岗科级三级（二档）	2754	2938
		二档	事务员岗普通高级（一档）	2425	2590
		三档	事务员岗普通高级（二档）	2325	2490
初级	事务员岗普通中级（二档）	2125	2290		

实验指导教师聘任等级工资标准

聘任类型	聘任等级		对应工资等级	工资标准(原)	工资标准(新)
实验指导教师	高级	一档	校聘副教授一档	3281	3800
		二档	校聘副教授二档	2985	3707
		三档	校聘副教授三档	2797	3559
	中级	一档	校聘讲师一档	2393	2703
		二档	校聘讲师二档	2243	2626
		三档	校聘讲师三档	2120	2545
	初级		校聘助教	2083	2309

六、本办法自发布之日起执行，由学校教务处负责解释。原《齐齐哈尔工程学院实验教学队伍建设与管理办法》同时废止。

附件 1. 实验室人员岗位职责

2. 实验技术人员技术等级聘任条件与评定标准

3. 实验指导教师技术等级聘任条件与评定标准

4. 2021 年各教学单位专职实验人员数量核定表

附件 1:

实验室人员岗位职责

一、实验室主任岗位职责

- (一) 全面负责系部所辖实验室的建设和管理工作;
- (二) 负责督促检查安全措施落实, 进行安全教育, 防止事故发生;
- (三) 负责编制实验室建设规划和计划, 组织实施, 并检查执行情况;
- (四) 负责组织编制(修订)部门实验室管理制度;
- (五) 负责实验教学队伍建设、培训及考核, 提升实验技术和服务水平;
- (六) 组织制定、审核实验教学大纲和实验指导书;
- (七) 做好实验室的科学管理, 提高仪器设备的利用率和完好率;
- (八) 定期检查教学运行情况, 开展交流、评比活动;
- (九) 负责实验室环境建设, 做好设备与设施的规划和布局;
- (十) 负责实验室的数据采集、档案管理工作;
- (十一) 完成上级交办的其他事宜。

二、实验技术人员岗位职责

- (一) 做好实验教学相关的仪器设备、工具和材料的准备工作;
- (二) 掌握仪器设备的性能、操作规程和使用方法;
- (三) 辅助实验指导教师进行实验试做, 协助指导学生实验过程;
- (四) 经常对仪器设备进行检查、维修、保养和调试, 确保完好率;
- (五) 做好实验仪器设备的验收和保管, 确保账、物、资产标签相符;

- (六) 及时组织清理实验场地，整理好设备，保证实验室干净整洁；
- (七) 负责实验室的安全管理工作，每天进行安全检查，发现隐患及时上报并处理；
- (八) 收集实验室数据，填写相关记录，完成实验室数据填报和存档；
- (九) 发现问题及时解决，并向实验室主任汇报；
- (十) 完成实验室主任交办的其他事宜。

三、实验指导教师岗位职责

- (一) 承担并认真完成下达的实验教学工作任务；
- (二) 进行实验教学内容和方法等改革，编写（修订）实验教学大纲；
- (三) 制定实验教学计划，提交开设实验项目及使用材料计划；
- (四) 试做实验项目，编写实验指导书，并评估实验项目的安全性和风险点；
- (五) 实验前对学生进行安全教育，并做好安全操作培训；
- (六) 熟悉实验项目内容，掌握仪器设备的操作规程和使用方法；
- (七) 严格按照实验规程指导学生实验、批改报告、评定成绩；
- (八) 承担实验室开放项目的设计和引导，努力提高实验水平；
- (九) 填写相关记录，完成实验项目数据的填报；
- (十) 开发和研制实验室仪器设备；
- (十一) 严格执行实验室的规章制度；
- (十二) 协助实验室主任开展实验室的建设和管理工作。

实验技术人员技术等级聘任条件与评定标准

实验技术人员是实验教学队伍的重要组成部分，是实验室工作的服务者和管理者，负责实验室的日常管理及设备维护，担任实践教学教学的辅助和协调工作。

一、基本任职条件

1. 具备本科及以上学历，所学专业与岗位工作需求相匹配；
2. 熟悉本部门仪器设备的性能、工作原理和使用方法；
3. 具备一定的设备维护能力和调试能力；
4. 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和敬业精神。

二、技术等级聘任条件

（一）聘任初级实验技术人员的条件

符合基本任职条件，并且能够承担至少 2 个实验室的全面管理工作。

（二）聘任中级实验技术人员的条件

1. 有中级职称或有 2 年从事实验室管理工作的经历；
2. 熟悉实验室实验仪器设备的原理和性能，对所负责设备具有维护、调试和检修能力；
3. 能够承担一类实验室的全面管理工作；
4. 作为第一作者，近三年在一般及以上期刊发表 2 篇及以上与本职工作或专业相关的论文；或取得实用新型专利 1 项（排名在前 3 位）；或主持或参与（排名在前 3 位）一项厅局级科研课题；或具有副高级职称；

5. 能做好实验指导教师的实验辅助工作。

(三) 聘任高级实验技术人员的条件

1. 有高级职称或有 7 年从事实验室管理工作的经历；

2. 掌握相关学科实验仪器设备的原理和性能，对精密仪器及大型设备具有调试、维护、检修和排除故障的能力；

3. 能够承担学科大类实验室的全面管理工作；

4. 作为第一作者，近五年内出版过校本教材或在一般期刊发表 3 篇（或核心期刊发表 1 篇）及以上与本职工作或专业相关的论文；或作为第一作者取得实用新型 1 项；

5. 近五年，至少主持或参与（排名在前 3 位）一项厅局级科研课题，已结题；或具有正高级职称。

三、技术等级评定标准

实验技术人员技术等级评定从工作态度、业务能力、科研能力和岗位职责履行情况四个方面进行，其中工作态度 15 分，业务能力 30 分，由所在部门评定（部门内实验技术人员要拉开档次，学校审核）；科研能力 15 分，岗位职责履行情况占 40 分，由学校进行评定。其中科研能力为必选项，若为 0 分，则按降级处理，具体评定标准见附表 1。

附表 1:

实验室技术人员评定标准

被评定人姓名: _____

评定时间: _____

项目	指标	评价标准	满分	评分
工作态度 (15分)	职业精神	认同学校文化, 爱岗敬业, 努力工作	5	
	团队意识	工作中团结协作, 互相帮助, 共同完成任务	5	
	主动性	工作积极主动, 发现问题及时处理, 并上报	5	
业务能力 (30分)	实验室 培训	能为学生进行实验室安全培训, 有工作记录	5	
		培训教师仪器设备的使用和维护方法, 有课件或讲义	5	
	实验室 管理	承担实验室管理和开放工作, 无影响教学事件发生	6	
		能编写实验室功能简介, 讲解实验室功能, 实验室管理文件(含消毒记录)齐全	5	
		实验室设备布局合理, 摆放有序	4	
其他工作	完成部门交办的其他事项, 有完成工作记录	5		
科研能力 (15分)	论文	发表1篇论文, 一般期刊计3分, 核心期刊计6分	6	
	课题	课题结题(限前3名), 按名次厅局级分别计3、2、1分, 省级分别计6、5、4分; 在研课题按结题标准的一半计分, 累计, 总分用完则不可再用。	6	
	其他科研	专利(前3名)、出版教材、指导学科竞赛获奖等可根据名次和获奖等级酌情加分。	3	
岗位职责 履行情况 (40分)	日常工作	巡课及时, 实验室使用(开放)记录书写规范、齐全	7	
		实验室设备帐、物、资产标签相符率达到100%, 每少5%扣1分	3	
		所负责实验室数据填报、统计无误, 上交及时	3	
	实验室 建设	能提出实验室建设合理化建议, 被采纳的1条加1分; 提出可行性建设方案的加3分	3	
	设备维护 与管理	做好所负责的低值易耗品的管理和领用工作	3	
		仪器设备维护保养及时, 完好率在95%以上	4	
		设备检查、维护记录齐全, 内容准确	4	
	实验室安全 和卫生	日常安全检查认真负责, 记录填写规范; 所负责实验室全年无安全事故, 无安全隐患	7	
管理好实验室卫生, 抽检发现问题一次扣2分		6		
总成绩合计			100	

实验指导教师技术等级聘任条件与评定标准

实验指导教师是实验教学工作的组织者和实施者，既要完成教学计划中规定的实验教学任务，又要做好实验室开放项目的设计和引导，确保实验教学工作质量。

一、基本任职条件

1. 具备本科及以上学历，所学专业与岗位工作需求相匹配；
2. 具有培训能力或技术指导能力；
3. 能承担本科实验课指导任务或能承担开放性实验项目的指导任务；
4. 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和敬业精神。

二、技术等级聘任条件

实验指导教师需要同时具备以下所列的条件，方可聘任相应的级别。

（一）聘任初级实验指导教师的条件

1. 了解本学科基础理论和专业技术知识，具有一定专业相关实践操作能力；
2. 完成教学实验的辅助工作，能独立完成一般性实验任务；
3. 作为第一作者，近三年在一般及以上期刊发表 1 篇专业论文或教学研究论文；或具有相关专业认可度较高的职业资格证书。

（二）聘任中级实验指导教师的条件

1. 具有中级职称或有 2 年从事实验教学工作的经历；
2. 有至少一年的学生工作经历，且考核合格；

3. 掌握本学科基础理论和专业技术知识,能独立设计实验项目,具有熟练的实验技能和技巧;

4. 熟练掌握实验教学规律,实验教学效果好,近两年至少承担过一门实验课程或课程实验的授课任务;

5. 近三年主持 1 项校级及以上科研项目或教研项目;或近三年获得校级教学成果奖(限前 3 人);或作为第一作者取得实用新型专利 1 项;

6. 作为第一作者,近三年在一般及以上期刊发表 2 篇专业论文或实践教学研究论文;或具有副高级职称;

7. 能承担开放性实验项目的指导任务。

(三) 聘任高级实验指导教师的条件

1. 具有高级职称或有 7 年从事实验教学工作的经历;

2. 系统掌握本学科基础理论和专业技术知识,了解本学科国内外实验技术发展动态,有丰富的专业实践经验;

3. 有解决本学科实验工作中出现的关键性技术问题的能力,实验室建设与管理方面成绩显著;

4. 教学实验或科研实验工作经验丰富,积极参加教研或科研项目研究,近五年主持 1 项厅局级及以上科研项目或教研项目;或作为第一作者取得实用新型 2 项或发明专利 1 项;

5. 作为第一作者,近三年在一般期刊发表 3 篇(或核心期刊发表 1 篇)专业论文或教学研究论文;或具有正高级职称;

6. 编写过校本实验教材,使用效果良好;

7. 能有效指导综合性、设计性实验项目，能指导本科及以上层次的毕业设计（论文）工作。

三、技术等级评定标准

技术等级评定从工作态度、业务能力、科研能力和岗位职责履行情况四个方面进行，其中工作态度 15 分，业务能力 25 分，由所在部门评定（部门内实验指导教师要拉开档次，学校审核）；科研能力 20 分，岗位职责履行情况占 40 分，由学校进行评定。其中科研能力为必选项，若为 0 分，则按降级处理，具体评定标准见附表 2。

附表 2:

实验指导教师评定标准

被评定人姓名: _____

评定时间: _____

项目	指标	评价标准	满分	评分
工作态度 (15 分)	职业精神	认同学校文化, 爱岗敬业, 工作努力	5	
	团队意识	工作中团结协作, 互相帮助, 共同完成任务	5	
	主动性	工作积极主动, 发现问题及时处理, 并上报	5	
业务能力 (25 分)	管理能力	能为师生进行实验室安全培训, 有工作记录	2	
		担任校级学科竞赛评委计 3 分, 省级计 6 分	6	
		培训教师仪器设备的使用或维护方法, 有课件或讲义	4	
	开放实验	能进行实验室开放指导	3	
		设计综合性、设计性或创新性实验项目或指导学科竞赛	5	
其他工作	完成部门交办的其他事项, 有完成工作记录	5		
科研能力 (20 分)	校本教材	能够编写校本教材供学生使用 (按作者名次, 限 4 人)	4	
	论文	发表 1 篇论文, 一般期刊计 3 分, 核心期刊计 6 分	6	
	课题	课题结题 (限前 3 名), 按名次厅局级分别计 3、2、1 分, 省级分别计 6、5、4 分; 在研课题按结题标准的一半计分, 累计, 总分用完则不可再用	6	
	其他科研	专利 (前 3 名)、出版教材、指导学科竞赛获奖等可根据名次和获奖等级酌情加分	4	
岗位职责 履行情况 (40 分)	实验教学	实验教学工作量 (含实验室开放课时) 达到要求 (初级、中级 310 学时, 高级 248 学时)	7	
		能提交学期开设实验项目及使用材料计划	3	
		能编写所教授课程的实验大纲和指导书, 质量符合要求	5	
		使用记录、开放记录填写齐全, 内容准确	5	
		所用实验室仪器设备齐全、摆放有序、环境整洁	4	
		按时批阅实验报告, 批阅率 100%, 评语有针对性	5	
	实验室 建设	能提出实验室建设合理化建议, 被采纳的 1 条加 1 分; 提出可行性建设方案的加 3 分	3	
		协助实验室主任和技术人员做好实验室数据填报, 项目填报准确, 上交及时	3	
教学事故	出现 1 次教学事故或教学管理事故扣 3 分	5		
总成绩合计			100	

附件 4

2021 年各教学单位专职实验人员数量核定表

根据 2021 年 3 月各教学单位的实验室数量和学生人数，按照 6 个实验室或 300 名学生可以设置 1 个专职实验人员的标准，核定专职实验人员（包括实验技术人员和实验指导教师）的数量（四舍五入）。

序号	部门	实验室个数 (房间数)	学生 人数	按实验室 数核算	按学生 数核算	核算的专职实验 人员数量
1	健康与护理系	34	1307	6	4	4-6 人
2	机电工程系	23 (28)	1842	5	6	5-6 人 齐三机床可另设 1 人
3	建筑工程系	14	1002	2	3	2-3 人
4	信息工程系	24	1287	4	4	4 人
5	管理工程系	9	1119	2	4	2-4 人
6	基础部	7	——	1	——	1 人
合计						18-24 人